

您知道吗?

中共迫害之前，法轮功是中国最有人气的气功，祛病健身和提升道德有口皆碑。

一九九二年北京东方健康博览会，法轮功被誉为“明星功派”；一九九三年荣获博览会最高奖“边缘科学进步奖”及“特别金奖”，创始人李洪志先生获“受群众欢迎气功师”称号。

一九九六年一月，法轮功主要著作《转法轮》被列入北京市十大畅销书。

一九九七年三月十七日，《大连日报》载文《无名老者默默奉献》，报道古稀老者因修炼法轮功为村民义务修路的事迹。

一九九八年七月十日，《中国经济时报》以《我站起来了！》为题，长篇报道河北邯郸妇女谢秀芬瘫痪十六年，修炼法轮功后恢复行走能力。

一九九八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上海电视台报道了“全世界约有一亿人在学法轮大法”。◇



▲这是迫害之前，1998年11月10日，广州《羊城晚报》整版报道法轮功祛病健身的神奇功效。

浙江省宁波宁海县居民遭绑架抄家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浙江报道）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上午，警察突然闯入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李育君家，绑架了正在一起看书的苏才华等七名法轮功学员。

四月二十一日上午约十时左右，李育君、苏才华等七人正在一起集体读法轮大法书籍，以宁波市宁海县公安局610 娄荣军为首，与跃龙派出所几十个警察，突然闯入，并非法搜身抢走学员们正在读的书——七本《转法轮》，抢走苏才华的真相币 115 元，播放器一个。然后把七名学员绑架到跃龙派出所非法关押。

当天晚上，趁李育君被关押在派出所。八点左右警察窜到李育君家，谎称受李育君之托，骗取邻居帮忙开门，非法闯入之后，抢走侄女（未修炼法轮功）电脑一台，硬盘一个，还有其它什么东西也搞不清楚了，因为家中没人，也没有列清单，多次讨要，至今未还。

同时，当晚八点，跃龙派出所郭海波等四个警察跑到苏才华家进行非法抄家，抢走苏才华儿子（未修炼法轮功）电脑主机一台，还有其它一些东西，也没有清单，无法估算。

第二天中午，他们把法轮功学员家属还有街道人员叫到派出所来领这几名大法学员，并扬言要把苏才华拘留 15 天，但过两个月执



行，如有不服可向法院上诉。

五月六日，街道人员林万峰到苏才华家逼迫签字，李育君也受到逼迫。

五月十一日，跃龙派出所警察到苏才华和李育君家骚扰。还有其他多名大法学员被非法抄家。

几名法轮功学员在一起看书而已，610 人员竟如临大敌，出动几十人非法闯民宅、搜身、绑架、抄家。作为执法人员却无视法纪，对老百姓想抓就抓，民宅想闯就闯，私人物品想抢就抢，想拘留就随意拘留，真的是一群披着警皮的强盗。

参与迫害相关人员：

宁海县公安局 610 娄荣军：
13906602200

街道人员林万峰：
13968331999

跃龙派出所王姓警察：
15258144906◇

法轮功学员为什么要出来发破网卡、讲真相？

法轮功学员冒着危险出来发破网卡、讲真相，不是为了自己，而是为了那些还不了解法轮功的人。法轮功学员从切身经历中知道法轮功能让人身体健康、道德回升，但没炼功的人不知道。假如法轮功学员不站出来讲真相，人们会被谎言欺骗，跟着共产党对法轮功产生敌对仇视心理。这样他们不仅失去了像法轮功学员那样的修炼机会，而且很可能在不知道真相的情况下作出助纣为虐的事情，影响生命前途。◇

联合国会议： “天安门自焚”是中共一手导演的骗局

【明慧网】2001年1月23日，大年除夕，北京天安门广场燃起了“自焚”之火，中共诬陷是法轮功学员所为。但央视《焦点访谈》播出“自焚”录像漏洞百出。

2001年8月14日在联合国会议上，国际教育发展组织就“天安门自焚”事件强烈谴责中共当局的“国家恐怖主义行为”。声明说：从录像分析表明，整个事件是政府一手导演的。面对铁证如山的事实，中共代表一句话也说不出。

刘春玲是自焚身亡，还是他杀？

从中央电视台录像的放慢镜头看，“自焚者”刘春玲在现场，被一个条状的重物猛击倒地而死。央视的“自焚”录像中可见：一名穿军大衣的男人挥动手臂，对她头部出手凶器。那个“条状物”是重物击打后反弹回来的，蹦得很高。

2012年海外媒体爆料，自焚事件发生时，重庆渝中区小十字片

区的一位“610”（专门迫害法轮功的非法组织）人员，正在现场。他看到一个硕壮的军警抡起一个手提灭火器，猛击一被烟雾包裹的女子的后脑，女子应声倒地。由于击打者用力过猛，灭火器的把手脱落，飞向空中。”

那人极为震惊：“这不是杀人吗？”

事发两周后，《华盛顿邮报》记者菲力普·潘在一篇名为《Human Fire Ignites Chinese Mystery》的报导中，访问刘春玲故乡开封市的当地居民有关刘春玲的身份时，获得以下回应：“刘春玲在夜总会上班，曾殴打其养母和女儿，没有人曾看到过她练法轮功。”

小女孩做了气管切开手术还能唱歌？

“自焚”小女孩刘思影做了气管切开手术，术后第四天带着插管，却能声音清脆地接受中央电视台记者李玉强的采访，还能唱歌，这完全违反医学常识。



▲图为央视 CCTV 镜头画面。“自焚”小女孩刘思影做了气管切开手术，术后第四天带着插管，却能声音清脆地接受中央电视台记者的采访，还能唱歌，这完全违反医学常识。

气管切开手术就是把一根管子伸到声带以下的喉咙里，以便病人可以呼吸。按照医学常识，至少几天内她都无法说话。

央视记者在无菌病房采访 不穿防护服？

新华社报导说：“12岁的小姑娘刘思影全身烧伤面积达40%，头、面部四度烧伤，呼吸困难。

根据医学常识，大面积烧伤需住无菌病房，然而央视女记者李玉强却近距离采访时没穿消毒衣戴消毒帽、话筒也没包，有悖常理。◇



▲刘春玲身上的火焰基本熄灭，突然，有人用物体猛击她的头部，刘春玲随即倒地，一条状物快速弹起，从死者脑后飞出数米远，又以极快的速度从空中落下。



▲谁是出手打击的人呢？通过慢镜头分析，可以看见挥动的手臂接近刘春玲的头部，一名身穿军大衣的男子正好站在出手打击的方位，仍然保持着一秒钟前用力的姿势（图圆圈中）。

度大劫

共产党，最残暴，流氓加邪教。
作恶多端神不饶，天要灭红朝。
官高低，钱多少，没有命重要。
天灾人祸难预料，难来何处逃？
名不沾，利不要，法徒品德高。
劝你退党把命保，为你把难消。
诚念法轮大法好，无量洪福到。
度过大劫心愿了，与你共逍遥。